

二〇〇三年秋季全時間訓練信息綱目

主題：以賽亞書中神的經綸

第十九篇 主耶和華的啓示—主耶穌基督的顯現

讀經：賽四十5～11，約一1，14，提前三16，西二9

壹 以賽亞書後二十七章可視為新約真義的精粹；這精粹是關於一個人—主耶和華，就是我們稱祂主耶穌基督的那一位—賽四十10，腓二11，羅十三14。

貳 以賽亞四十章所說到的，乃是主耶和華的啓示—9節：

一 啓示就是顯出。

二 主耶和華的啓示就是神的出現；而這位主耶和華，就是神自己，乃是主耶穌基督：

1 耶穌，就是耶和華，乃是我們的神—約一1，14，八24，28，58。

2 耶和華的啓示，就是耶穌的顯現—太—21。

3 耶和華藉着祂的說話得以啓示出來；我們越聽主耶穌說話，就越看見耶和華—賽四十5，約一1。

三 基督是完整的神顯現於肉體—提前三16：

1 話，就是神，成了肉體—約一1，14：

a 神，就是話，不是部分的神，乃是整個神—子神、父神和靈神。

b 話是神的解釋、說明和彰顯；因此，成了肉體的話，乃是神在肉體裏的解釋、說明和彰顯。

2 基督成為肉體，乃是神顯現於肉體—提前三16：

a 祂顯現於肉體—不僅是子，乃是整個神—父、子、靈。

b 整個神成了肉體；因此基督成為肉體，乃是整個神顯現於肉體。

3 神格一切的豐滿，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面—西二9：

a 『神格一切的豐滿』，指整個神格，就是完整的神。

b 基督是三一神的具體化身；父、子、靈都具體化在祂裏面。

四 基督作為耶和華的榮耀，乃是為着新造之福音的中心—賽四十5，林後四3～6，五17：

1 榮光既表徵神的彰顯，因此，說神得着了榮耀，就是說神彰顯出來了—約十七4。

2 基督是神的形像，乃是神榮耀的光輝—來一3。

3 福音乃是基督之榮耀的福音，照明、照射、照耀在人心裏—林後四3～6。

4 今天，耶和華的榮耀乃是復活的基督，作為賜生命的靈住在我們靈裏—林前十五45下，林後三17，提後四22。

叁 神在祂經綸裏的願望，是要為着祂的榮耀，得着一個祂自己的團體彰顯；神想要這樣一個團體的彰顯，使祂可以得着榮耀—提前三15~16，弗三21，啓二—10~11：

- 一 神的美意，祂心頭的願望，乃是要為着祂兒子的彰顯，得着許多兒子，使祂得以藉着那靈在子裏得着彰顯—弗一5，9，羅八29。
- 二 提前三章十五至十六節指明，不僅基督自己這頭是神顯現於肉體，召會這身體也是神顯現於肉體，這就是敬虔的奧祕：
 - 1 神在基督裏顯現自己，乃是個人彰顯於肉體—16節，約一1，14，西二9。
 - 2 現今，神顯現於召會，基督的身體，乃是擴大、團體的彰顯於肉體—弗一22~23，提前三15~16：
 - a 十六節的敬虔，乃是指那是生命的神在召會中活了出來，而得着了彰顯。
 - b 神顯現於肉體，開始於基督在地上時。
 - c 神顯現於肉體，繼續於召會，這乃是神顯現於肉體的擴增、擴大和繁殖。
- 三 神乃是在召會中得着榮耀、彰顯—弗三21：
 - 1 這榮耀同着神到我們這裏來，並且在作到我們裏面之後，要同着我們回到神那裏。
 - 2 神的榮耀作到召會中，神就在召會中得着彰顯：
 - a 三一神的分賜帶進榮耀—羅八18，21。
 - b 我們漸漸變化成為與祂同樣的形像，從榮耀到榮耀—林後三18。
 - c 在神聖榮耀的一裏，信徒已完全否認己，享受父的榮耀作他們那個被成全之一的要素，得被建造而團體的彰顯神—約十七22，參七18。
- 四 新耶路撒冷的特徵乃是有神的榮耀，祂的彰顯—啓二—10~11：
 - 1 整個新耶路撒冷要帶着神的榮耀，就是神自己透過城照耀出去。
 - 2 神的榮耀—神自己得着顯現—要成為新耶路撒冷的內容，因為城要完全充滿祂的榮耀。